绍兴文理学院政府采购合同

需　　方（甲）：绍兴文理学院　　合同编号：20210104　　标文编号：CGSHZJ-2020-N000471

供　　方（乙）：安徽核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　　收货地址：绍兴市城南大道900号绍兴文理学院南山校区4号楼515室

联系电话：0575-88342949　　邮　　编：312000　　传　真：/　　联 系 人：马德琨

订购产品如下：

标号	设备名称	生产厂家	型号规格	单价	数量	小计
三	正电子动量寿命谱变温测量装置	见标书	见标书	347000.00	1	347000.00
合计（大写）：叁拾肆万柒仟元整　　合计（小写）：￥347000.00元						
注：产品的规格型号、技术指标等详见标书或技术协议书。						

一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合同签定前交合同额5%的履约保证金（3万元以上5%-10%），即￥17350.00元，货到验收合格30天内按合同额100%付款，即￥347000.00元，同时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（不计息）。正常运行1年无质量问题后，返还质保金；有质量问题延期退还质保金或有权扣除部分（或全部）质保金。

二、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：合同签定后60个工作日内送货到绍兴文理学院指定地点（绍兴市城南大道900号绍兴文理学院南山校区4号楼515室）。

三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：原包装拆封按招标要求甲方组织验收，收到货物7天内提出异议。

四、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投标文件承诺2年免费上门维修，响应时间 0.5 小时，终身服务。

五、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相关事宜处理 ，设备质量检测不合格由乙方负责退回调换，损失由乙方负责。乙方逾期供货，处以每日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二的违约金，还应承担甲方损失，违约金从质保金或合同款中扣除；甲方收到货后，应在七个工作日内对安装完成的设备进行验收，20个工作日内付款；延期验收责任方处以供货逾期同等违约金。

六、符合招标要求的合同签订盖章后，具有法律约束力。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，如需要修改或 终止，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后，签订修改或终止合同协议书。甲方有权随时终止、拒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合同。

七、免税进口产品在未到货验收之前，由乙方(中标方)负责对外开具信用证、预付定金。

八、其他事宜约定：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

区人民法院起诉。

九、乙方须按投标文件及承诺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执行。

需　　方	供　　方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绍兴文理学院	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安徽核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绍兴市环城西路 508 号	单位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立基大厦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
学院（部处）领导（签字）：	委托代理人（签名）：
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	电话（传真）：0551-65585910
电话（传真）：0575-88341297	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合肥南城支行
开户银行：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	帐　　号：181234365226
帐　　号：0900000103106600010	邮　　编：230022
签订时间：2021 年 1 月 20 日	签订时间：2021 年 1 月 11 日

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

序号	设备名称	投标品牌及型号	单位	数量	备注
	正电子动量寿命谱变温测量装置	核芯电子/DPLS—VT—50	套	1	1、BaF_2闪烁体探测器 2套 2、变温样品室 1套 3、温控系统 1套 4、真空系统 1套 5、数据采集控制系统 1套 6、探测器支架 1套